

中国共产党 浙江省嘉兴市组织史资料

第二卷

(1988.1 ~ 1993.12)



中共嘉兴市委组织部

中国共产党 浙江省嘉兴市组织史资料

第二卷

(1988.1~1993.12)

中共嘉兴市委组织部

人民日报出版社

(京)新登字103号

责任编辑

郭宝平

王道岭

中国共产党浙江省嘉兴市组织史资料

第二卷

(1988.1~1993.12)

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

浙江良渚印刷厂印刷

787×1092 16开 彩图1 插页1 印张33 字数520千

1994年8月第1版 1994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1000

ISBN 7-80002-714-7/D·118

定价：50元

(内部发行)

编 纂 说 明

一、《中国共产党浙江省嘉兴市组织史资料》第二卷（1988.1～1993.12），是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的通知，按照省委组织部的部署，在中共嘉兴市委领导下，由市委组织部负责编纂的。它是《中国共产党浙江省嘉兴市组织史资料》（1925～1987）（简称首编本）的第一次续编。这次续编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遵循和服务于党的基本路线，反映这一期间全市共产党组织以及党领导下的政权，地方军事、政协、群众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发展、变化的沿革，以发挥其资治、育人、存史的作用，为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服务，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二、本书继续贯彻“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编纂方针，采用文字叙述、组织机构、领导人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形式。编纂时限自1988年1月起，与首编本相衔接，下限1993年12月。编纂内容仍为党的组织系统、政权系统、地方军事系统、政协系统（前称统战系统）、群众团体和企事业单位六个方面的组织史资料，合编为一册。编纂体例与首编本相同，编纂方法以系统设章，分层次或实际情况设节，以组织机构设条目，外加文献资料选辑和附录。本书是首编本的延续和发展，既与首编本保持连续性，又适应新情况而有新发展。

三、收录范围继续贯彻“以本级为主，下延一级”的原则，收录在编的常设机构；协调性、议事性的机构不予收录。具体收录范围与首编本基本一致；鉴于新的情况，在首编本收录范围的基础上略有扩展和调整，主要增加收录了本级党代大会、人代大会、政协全体会议

的大会主席团及其工作机构成员和正副秘书长；市委工作机构的部务会议成员；各级党委委员和党组成员；市级群众团体的常务委员等，旨在完整地反映各组织的领导集体。此外，还增加收录了工商联、残联和社联、关工委、老龄委等组织。为了增强其资料性，本书编写了市委、市政府工作机构的主要职责及其内设机构，同时选编了部分同组织有关的资料。为了减少与各县（市、区）编本收录内容的重复，本资料不再收录各县（市、区）委工作机构的领导人。

收录的范围，是根据组织机构的级限和实际情况确定，而不依干部个人的级别为依据，因此，不涉及干部个人的职级待遇。

四、组织机构名称和领导人任职时间及其排列顺序：

机构名称均以最后最新名称列编，历史称谓写入沿革，第一次出现用全称，以后用简称。机构排列顺序，基本上沿袭首编本，个别的略作调整。

凡经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或按届次任命的领导人，均依法按章表述。在各委员会中的正副职领导人，均为委员、常委，为避免重复，不再重列。领导人的排列，先正职，后副职，副职中除文件明确规定以外以任职先后为序。先后担任副职和正职的同一领导人，并在一起列编。党委委员、党组成员及部务会议成员，一般只注任职或终止时间；未加注“任”、“止”时间的，则为本书列编期限内始终任职。

领导人的任职时间的核定，原则上以任免文件为准。无文件或文件记载与实际时间悬殊的，则经核准后以实际任职时间记述。凡本人工作调离、机构撤销或届满未继续当选，均作自然免职。

任职起迄时间以浪纹连续号“~”表示。截止1993年底仍任现职的，则在“~”符号之后留下空白。

为便于读者查阅，本书末附有名录索引。名录索引以姓氏笔划为序。

嘉兴市行政区划图

比例尺 1 : 400000



图例

- 省界
- 地(市)界
- 县(市)界
- 乡(镇)界
- 县(市)政府驻地
- 乡政府驻地
- 镇政府驻地
- 乡政府驻地
- 铁路
- 建设中高途公路
- 公路
- 河流

目 录

嘉兴市行政区划图

综 述	(1)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浙江省嘉兴市组织史资料	(10)
第一节 中共嘉兴市领导机关和纪律检查机关	(11)
一、中共嘉兴市第一次代表大会和中共嘉兴市第一届委员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续)	(11)
二、中共嘉兴市第二次代表大会和中共嘉兴市第二届委员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13)
第二节 中共嘉兴市委工作机构及党校、市级机关党委	(18)
第三节 嘉兴市政权系统党组织	(25)
一、嘉兴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织	(25)
二、嘉兴市人民政府及其工作机构党组织	(26)
三、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党组织	(39)
第四节 嘉兴市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40)
第五节 嘉兴市政协系统党组织	(43)
第六节 嘉兴市群众团体系统党组织	(44)
第七节 嘉兴市企事业单位党组织	(45)
一、工业公司和工业企业党组织	(46)
二、邮电、建筑、交通企事业党组织	(59)
三、金融、海关、供销等企事业党组织	(64)
四、科研、教育、文化、卫生及其他企事业党组织	(67)
第八节 县 (市、区) 党组织	(74)
嘉兴市秀城区 (城区) 党组织	(75)
嘉兴市郊区党组织	(79)

嘉善县党组织	(84)
平湖市(县)党组织	(89)
桐乡市(县)党组织	(95)
海宁市党组织	(101)
海盐县党组织	(107)
中共嘉兴市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113)
嘉兴市党组织发展情况统计表	(114)
嘉兴市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115)

附录

中共嘉兴市第一、第二届委员会历次全体(扩大)会议简介	(117)
嘉兴市出席全国、省党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122)
中组部、省委表彰的嘉兴市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员、优秀党务工 作者名单	(123)
嘉兴市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名单	(126)
嘉兴市农村“两个文明建设的带头人”表彰名单	(134)
嘉兴市“标兵支部红旗村”表彰名单	(134)
第二章 浙江省嘉兴市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36)
第一节 嘉兴市级政权组织	(139)
一、嘉兴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市一届人大常委会、人民政府、 法院、检察院(续)	(139)
二、嘉兴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市二届人大常委会、人民政府、 法院、检察院	(141)
三、嘉兴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市三届人大常委会、人民政府、 法院、检察院	(149)
第二节 嘉兴市人大常委会、市人民政府工作(办事)机构及派出机 构	(154)
一、嘉兴市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	(154)

二、嘉兴市人民政府工作机构	(157)
三、嘉兴市人民政府派出和驻外地机构	(187)
第三节 县(市、区)政权组织	(188)
一、嘉兴市秀城区(城区)政权组织	(189)
二、嘉兴市郊区政权组织	(193)
三、嘉善县政权组织	(196)
四、平湖市(县)政权组织	(200)
五、桐乡市(县)政权组织	(205)
六、海宁市政权组织	(210)
七、海盐县政权组织	(214)
嘉兴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事机构沿革表	(218)
嘉兴市人民政府工作机构及派出、驻外地机构沿革表	(219)
附录	
嘉兴市出席全国、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222)
国务院、省、市人民政府表彰的嘉兴市劳动模范名单	(224)
嘉兴市有突出贡献和优秀专业人才名单	(231)
第三章 浙江省嘉兴市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235)
第一节 嘉兴军分区和县(市、区)人武部	(236)
一、嘉兴军分区	(236)
二、县(市、区)人武部	(237)
第二节 武警嘉兴市支队和直属大队、中队	(239)
一、武警嘉兴市支队	(239)
二、直属大队和中队	(240)
第四章 浙江省嘉兴市人民政协系统组织史资料	(244)
第一节 政协嘉兴市委委员会	(246)
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嘉兴市第一届委员会全体会议和第一届 委员会(续)	(246)

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嘉兴市第二届委员会全体会议和第二届委员会	(247)
三、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嘉兴市第三届委员会全体会议和第三届委员会	(252)
第二节 政协嘉兴市委委员会工作机构	(255)
一、市政协一届委员会各委员会和工作组	(256)
二、市政协二届委员会专门委员会	(259)
三、市政协三届委员会专门委员会	(261)
第三节 县(市)政协组织及市政协联络处	(263)
一、嘉兴市政协郊区联络处	(264)
二、嘉善县政协组织	(264)
三、平湖市(县)政协组织	(265)
四、桐乡市(县)政协组织	(267)
五、海宁市政协组织	(268)
六、海盐县政协组织	(27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嘉兴市委委员会工作机构沿革表	(272)
第五章 浙江省嘉兴市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273)
第一节 嘉兴市工会组织	(274)
一、嘉兴市总工会	(275)
二、县(市、区)总工会(办事处)	(276)
第二节 嘉兴市共青团组织	(280)
一、共青团嘉兴市委委员会	(281)
二、共青团县(市、区)委员会	(283)
第三节 嘉兴市妇联组织	(288)
一、嘉兴市妇女联合会	(290)
二、县(市、区)妇女联合会	(292)
第四节 嘉兴市科协组织	(297)

一、嘉兴市科学技术协会	(298)
二、县(市、区)科学技术协会(办事处)	(300)
第五节 嘉兴市文联组织	(304)
一、嘉兴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305)
二、县(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307)
第六节 嘉兴市侨联组织	(310)
一、嘉兴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311)
二、县(市、区)归侨、侨眷联合会	(313)
第七节 嘉兴市工商联组织	(316)
一、嘉兴市工商业联合会	(317)
二、县(市、区)工商业联合会(办事处)	(318)
第八节 嘉兴市残联组织	(321)
一、嘉兴市残疾人联合会	(322)
二、县(市、区)残疾人联合会	(325)
第九节 嘉兴市社联和关工委、老龄委组织	(330)
第六章 浙江省嘉兴市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	(334)
第一节 工业公司和工业企业	(335)
第二节 邮电、建筑和交通企事业	(349)
第三节 金融、海关、供销等企事业	(355)
第四节 科研、教育、文化、卫生及其他企事业	(359)
嘉兴市国家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369)
文献资料选辑	
庄洪泽：坚持和改善党的领导，努力开创嘉兴市各项工作的新局面	
——在中国共产党嘉兴市第一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371)
庄洪泽：团结一致，艰苦奋斗，夺取嘉兴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胜利	
——在中国共产党嘉兴市第二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387)

（周洪昌：努力开创嘉兴市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	
——在嘉兴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的报告	（ 414 ）
（周洪昌：政府工作报告	
——在嘉兴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 433 ）
（杜云昌：政府工作报告	
——在嘉兴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 462 ）
名录索引	（ 487 ）
编后记	（ 511 ）

综 述

嘉兴市位于浙江省北部，江浙沪两省一市的交界处，是长江三角洲首批对外开放的城市之一。全市总面积3915平方公里，1993年末人口322.57万人。中共嘉兴市委和嘉兴市人民政府驻地嘉兴市秀城区。沪杭铁路、320国道公路、京杭大运河，以及建设中的沪杭甬高速公路穿越境区；位于杭州湾北岸的乍浦港一期工程已竣工使用。在对外开放中，嘉兴市具有较好的区位优势。

1988年1月，嘉兴市下辖1个市、4个县和2个区。以后，随着经济建设事业的发展，部分县、区的建制或名称有所变更。经国务院批准，1991年6月撤销平湖县，设立平湖市；1993年5月撤销桐乡县，设立桐乡市；1993年12月，嘉兴市城区更名为嘉兴市秀城区。至此，嘉兴市辖有海宁、平湖、桐乡3个市，嘉善、海盐2个县和郊区、秀城2个区。其间，还调整了部分乡镇建制，新设了一批建制镇；1992年进行扩镇并乡，一部分镇扩大了行政区域。1993年末，全市辖有62个镇、79个乡。

1987年10月党的十三大至1993年12月的六年，是中共嘉兴市委在党的十三大、十四大精神指引下，在中共浙江省委领导下，带领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全市经历了治理整顿和加快改革、扩大开放，使经济建设快速发展的六年，也是不断加强党的建设的六年。

（一）

1988年，中共嘉兴市委认真贯彻中央关于稳定经济和深化改革的方针，全市展现了城乡改革和经济发展相互促进的局面，但在前进中也出现了一些问题。是年10月，市委召开一届七次全会扩大会议，传达贯彻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和中央工作会议精神，研究贯彻落实中央确定的“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

深化改革”的方针，提出了“治理”、“整顿”的实施意见。会后，果断地压缩了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把清理在建项目的工作进行到底；严格控制消费基金的增长，压缩了社会集团购买力，堵住利用公款滥发钱物的歪风；千方百计增加有效供给，安排好市场，同时加强工商行政和物价管理，整顿流通领域中的各种混乱现象；结合治理整顿，抓好产业结构、产品结构、企业结构等调整，使整个经济结构逐步趋向合理化。

1989年4月8日至12日，中国共产党嘉兴市第二次代表大会在嘉兴举行。这次大会确定了1989年至1993年五年工作的目标和指导方针，以及采取相应的战略措施。把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作为1989年和1990年的工作重点，以此为转机，全面深化改革，使国民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协调健康地发展。1989年春夏之交，发生了政治动乱和北京反革命暴乱。这场政治风波波及嘉兴。市委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和国务院指示，在政治上和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依靠广大人民群众，旗帜鲜明地反对政治动乱，保持了社会稳定和政治稳定；拥护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选举产生的以江泽民为核心的新的中央领导集体，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和治理整顿、深化改革的方针不动摇，同时批判了削弱思想政治工作和淡化党的领导作用的错误倾向，努力纠正“一手硬，一手软”的现象，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党的建设工作。在此期间，市委遵照中央和省委的指示，建立“两清”工作领导小组和“清查”、“清理”办公室，开展“两清”工作。1991年2月，市委召开二届四次全会扩大会议，进一步贯彻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和省委八届五次全会扩大会议精神，通过了《中共嘉兴市委关于制定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市委提出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两手抓”，做到“两手硬”，集中精力抓好经济建设，在治理整顿、深化改革中求发展，促提高，上效益。至同年底，顺利地完成了治理整顿的主要任务，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都出现了新的局面。

1992年，以邓小平南巡重要谈话和党的十四大为标志，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市委认真学习、迅速贯彻邓小平南巡重要谈话和中央政治局全体会议精神，在全市发动开展了“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振兴嘉

兴”的大讨论，振奋精神，抓住机遇，发展经济，力争隔几年上一个台阶。同时，学习借鉴苏南经验，根据嘉兴的特点和优势，制定了“发挥优势，拓展外向、开发乍浦、双线联动、接轨浦东、振兴嘉兴”的经济发展战略和加快改革开放，加速经济发展的四十项措施。1993年初，为更好地实施这个经济发展战略，又作出了“以外向型经济为龙头，推进嘉兴经济超常规发展”的决策。下半年，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的决定，积极、全面、正确地领会和贯彻党的基本路线，把执行中央调控决定和抓住机遇，加速发展统一起来，采取了一系列重大举措，在深化改革上找办法，积极推进转换机制，优化结构，提高效益，使各条战线出现了勃勃生机，保证了全市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好势头。

这六年，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加快改革开放步伐，促进了国民经济的全面发展。农业生产大局稳定，在自然灾害频繁的情况下，粮、油、茧等主要农作物仍获得丰收，农村经济蓬勃发展。工业经济的生产能力和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开始调整，工业生产在制止滑坡、平稳回升后呈现高速增长态势。第三产业发展趋快，流通设施不断完善，市场繁荣兴旺，房地产业迅速崛起。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明显。全市综合经济实力明显增强。1993年与1987年相比：国内生产总值达160.3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82.3%，年均增长10.5%，在1980年基础上提前七年实现了翻两番；工农业总产值达到430.41亿元，增长1.78倍；全市利税30.34亿元，增长158%。县域经济综合实力大大增强，全市5个县（市）1992年已全部进入“全国农村经济综合实力百强县（市）”行列，嘉兴市已成为全国率先实现百强县（市）“满堂红”的五市之一。

这六年，坚定不移地推进改革开放，向着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推进，为经济发展注入新的活力和动力。农村改革，在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基础上，不断完善双层经营体制，大力发展社会化服务体系，强化集体积累制度，使农村经济的发展，朝着调整结构、提高效益的目标前进。城市改革，坚持以扩大企业自主权、搞活国有大中型骨干企业、增强企业竞争能力为重点，组建了一批上规模、上水平、效益好的专业化、社会化、集约经营的企业集团，推进了

企业改革和各项配套改革。市场体系逐步发育，计划、财政、金融、科技、住房、价格等改革在探索中前进。对外开放有了新的突破。1989年至1993年的五年中，全市兴办三资企业701家，协议利用外资额2.86亿美元，分别比五年前增长27倍和11倍。其中1993年新批三资企业419家，超过了前8年的总和。外贸出口迅速增长。1993年全市社会外贸供货值54.6亿元，地方自营出口2.57亿美元，分别比1988年增长5.6倍和119倍。开发乍浦已经启动。乍浦港一期工程投入使用，二期工程正在积极筹备。秦山核电厂一期工程竣工投产，嘉兴电厂一期工程正在抓紧建设。接轨浦东起步良好，集中力量在上海浦东陆家嘴兴建“嘉兴大厦”，办起了兴嘉实业总公司；到1993年底止，全市有50家企业在浦东开设“窗口”兴办实业，大批建材和农副产品进入浦东市场。

这六年，不断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推动了各项社会事业的进步。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和社会主义教育取得丰硕成果，“我为南湖增光辉”活动获得显著成效，科技进步正向全方位推进。九年制义务教育在城乡全面实施，文化、卫生、体育等项事业继续发展。计划生育工作取得突出成绩。在发展生产的同时，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二)

根据党的十三大提出的“新时期党的一切工作，都必须保证党的基本路线的贯彻执行。党的自身建设也必须进行改革，以适应改革开放的新形势”这一指导方针，市委加强了党的建设和改革，特别是1989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风波之后，进行深刻反思，总结了党建工作方面的经验教训，把加强党的建设放到非常重要的位置上来。

切实把思想建设放在党的建设首位。党的十三大以后，市委重视对干部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即主要以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武装党员干部，提高思想理论水平。1988年，全市高中毕业以上文化水平的干部1432人，学习了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1990年到1991年，市委组织部局级(含副县级)

以上干部，分五期到市委党校脱产轮训，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结合学习党的十三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文件，增强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素质和党性修养，提高了坚持党的群众路线、思想路线和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自觉性。1991年7月，市委批转了市委宣传部、组织部、党史研究室、党校《关于在全市干部中开展中共党史和党建理论学习的报告》，并组织报告团在市区和各县（市）进行中共地方党史和党建理论报告。这次学习，进一步明确加强党的建设的极端重要性，提高了从思想上、政治上、作风上抵制和平演变的自觉性。1992年以后，市委组织各级党组织，认真学习邓小平南巡重要谈话和《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结合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党的建设和正在进行的深化改革、加强国民经济宏观控制、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反腐败斗争等各项工作，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武装思想，保证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胜利发展。

加强党的干部队伍建设。市委遵循邓小平同志“总结过去，思考未来”和“聚精会神地抓党的建设”的指示，以及1989年8月、1990年2月两次全国组织部长会议精神，重视领导班子的建设，确保党和政府的各级领导权掌握在忠于马克思主义的人手里。认真贯彻执行干部队伍实现“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方针，和德才兼备的原则，特别重视考察干部在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廉政勤政、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等方面的情况，把德才兼备、群众拥护的干部，特别是比较年轻的优秀干部提拔到领导岗位上来。在市、县（区）两级换届选举中，注重政绩，尊重民意，看其主流，看其潜力，通盘考虑，使各届党委、人大、政府、政协、纪委等领导班子的个体素质均有提高，群体结构更趋合理。同时，为了正确评价干部的工作实绩，更好地使用和选拔干部，实现新老干部的合作和交替，市、县（市、区）两级还建立和健全了干部民主考评、任期目标考核、后备干部以及老干部离退休等制度。1993年，首次在全市公开选拔19名副局级领导干部，拓宽了选才渠道，为发展经济发现人才。

加强党风建设和廉政建设。市委坚持“从严治党”的方针，针对少数党员拜